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申请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授信额度的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止，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借款金额应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合理确定，且不应超出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实际借款金额、利率、期限及担保方式等以合作银行审批及签订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授信期限和授信额度内，公司可不再对合作银行办理的单笔借款业务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并授权财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综合授信额度预计是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

率，优化融资结构，为业务发展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三、备查文件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